

上海孚因流体动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8月15日，书面。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8月30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通讯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国峯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7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管网（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的《2017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6-03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孚因流体动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孚因流体动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30日